

闲话文人 钱永广 梁启超“一根筋”



梁启超

所谓“一根筋”，就是指一个人认死理，不讲情面、不肯变通。一代大师梁启超就是这样“一根筋”的人。有史为证：徐志摩与陆小曼结婚时，专门请他做主持人。婚礼开始后，谁知梁启超说的话让人大跌眼镜。他说：“志摩、小曼皆为过来人，希望勿再做过来人。徐志摩！你这个人性情浮躁，所以在学问方面没有成就，你这个人用情不专，以致离婚再娶。陆小曼！你要认真做人，你要尽妇道之职。你今后不可以妨害徐志摩的事业。你们两人都是过来人，离过婚又重新结婚，都是用情不专。以后要痛自悔悟，重新做人！愿你们这是最后一次结婚！”

本来，徐志摩、陆小曼夫妇因为敬梁启超是名人泰斗，请他主持婚礼，本想借他盛名以振声威，没想到一上来，就发脾气，被他劈头盖脸一番教训，这一番“一根筋”式的讲话，真是一语既出，满座皆惊，使得徐志摩当场向梁启超求饶，给他们留点面子。

对徐、陆二人的结婚，梁启超并不看好，所以说的话自然难听，也在常理之中。但是他作为思想家、政治家，处理自己的感情纠葛，同样也让人觉得“一根筋”。

1899年底，梁启超应康有为之请，赴美国檀香山。一位侨商设宴招待梁启超。家宴上，除主人外还有一年轻女子。她是侨商的女儿，叫何蕙珍，芳龄二十，从小接受西方教育，16岁便任学校教师，英文极好，因有西洋人参加宴会，由她做梁启超的翻译。多年来，梁启超除了妻子李氏外，他还没有与一个女子这样接近过。这期间，他陆续写了24首情诗，以记述对何蕙珍的赞美、思念和无奈之情，其中有一首这样写道：“颇愧年来负盛名，天涯到处有逢迎；识荆说项寻常事，第一知己总让卿。”

可梁启超不愿把这件事绕开自己的结发妻子，最终以理智锁住情感，结束了这场苦恋。后来，在梁启超任民国司法总长时，何蕙珍又从檀岛来北京。但梁启超只在总长的客厅招待何蕙珍，她只好怏怏而返。梁启超妻子李氏病逝后，何蕙珍又从檀岛赶来，想与他再续情缘。但梁启超仍然婉辞，以至何蕙珍的表姐夫、《京报》编辑梁秋水也责备梁启超“连一顿饭也不留她吃”。

梁启超的“一根筋”，还表现他在对学问上的科学精神。1926年3月8日，梁启超因尿血症入住协和医院，经检查发现其右肾有一点黑，诊断为瘤。手术后，经解剖右肾虽有一个樱桃大小的肿块，但不是恶性肿瘤，梁启超却依然尿血，且查不出病源，遂被复诊为“无理由之出血症”。一时间，舆论哗然，众多社会名流也帮助梁启超说话，矛头直指协和医院，嘲讽西医“拿病人当实验品，或当标本看”。

那些社会名流本是要替梁启超说话，指责协和医院医术医德，可他却不要这些名流人士的情，毅然在《晨报》上发表《我的病与协和医院》一文，公开为协和医院辩护，并申明：“我盼望社会上，不

要借我这病为口实，生出一种反动的怪论，为中国医学前途进步之障碍。”

梁启超虽然在处理情感问题上“一根筋”，但他做起学问起来非常严谨，正是这样“一根筋”的作风，才成就他作为一代大师的学问和品德。■

写食主义 路来森 美味黄颡

钟叔河先生写有一篇文章《黄鸭叫》。“黄鸭叫”其实是一种鱼，学名“黄颡鱼”。“黄鸭叫”，是湖南人的叫法。《本草纲目》卷四十四：“黄颡鱼，无鳞鱼也，身尾俱似小鲇，腹下黄，背上青黄，群游作声如轧轧，性最难死。”

“群游作声如轧轧”，对其叫声的描述，不甚准确，作“嘎呀”，似乎更合适。所以，山东半岛地方，对这种鱼，即拟其声，叫它“嘎呀”。

嘎呀，是一种淡水鱼，多生活在湖泊静水，或江河缓流中，尤喜生活在具有腐败物和淤泥的浅滩处；白天潜伏于水体底层，夜间浮游至水上层觅食，冬季多聚在支流深水处。嘎呀，通常和鲇鱼共生，有鲇鱼的地方必定有嘎呀；换句话说，有嘎呀的地方也必定有鲇鱼。但鲇鱼和嘎呀又绝对不是一回事：鲇鱼，有长长的身躯，体重可至十几斤；嘎呀，则短而粗，很少有超过十公分长，体重半斤以上的亦少见。二者唯一的相似之处就是：脊背均呈淡黄色，同有一张扁平的蛤蟆嘴。

所以当地有句俗语：“鲇鱼找鲇鱼，嘎呀找嘎呀。”喻意为：什么样的东西，就找什么样的东西。

我小的时候，河湾垂钓，经常钓到嘎呀，但那时候，不识其味，乡下人很少有人认为它能吃；所以，钓得之后，大多是带回家，以之喂养鸡鸭。

仿佛只是近些年，嘎呀才作为美味，登上了大雅之堂。吃过几次之后，你就会愈加识得嘎呀滋味之美了：其肉，为蒜瓣肉，肉质细嫩，味道极其鲜亮，除脊椎骨上的小刺基本无细刺；且多脂，钙、磷含量居江河鱼类之冠；据说，不仅益体强身，而且对于哺乳期妇女，具有发奶之功效。

近些年，小城集贸市场，经常有乡下人进入，卖嘎呀。一般也就几条，以一水盆盛之，尚活，在水中悠游自如。虽价格昂贵，但买几条回家，亦可一膏馋吻。

嘎呀的吃法，亦是简单。一般是煲汤，或者红烧。

煲汤，似乎是最常见的吃法，而且通常是与豆腐同熬。钟叔河先生在文字中写道：“（嘎呀）体内脂多，故不必加油。姜、盐自不可少，辣椒则多少随意。也有加入紫苏叶的……豆腐须用清水漂过，再入沸水一‘窜’，除去豆腥气；滤干之后，切成小片，候锅中大开片刻后加入，再略作翻动，勿使鱼全在下，豆腐全在上面。汤则必须将鱼和豆腐全部淹没，并高出一二指许。”“直至汤呈乳白色，试之‘耙口’，就可以上桌了”。

步骤分明、详细，自可成一种吃法——通常，也不过如此。不过，我觉得“清炖嘎呀”，似乎更好。整条嘎呀，放入锅中，凉水慢火清炖，直至汤呈乳白色，味道最佳。那是一种纯净的“鲜”，一勺入口，其“鲜”弥漫，三生难忘。

红烧嘎呀，许多人喜欢切块，真是大谬。其实，还是整条红烧好。嘎呀，体型小，一锅可以烧出三四条。适量油（最好是猪油）打锅底，加入葱花、姜片、八角、干辣椒，再加入一大勺老酱油，少许红糖；煸出味道后，放入嘎呀，续加少量水；汤汁收

得恰好，即可出锅。嘎呀的外皮，本身具有胶质，如此红烧出的嘎呀，胶质就格外饱满、丰润；食之，口感特别劲道、味足，有春风煦然而至的醇和感。

据《医林集要》记载：“治水气浮肿，即以黄颡鱼（嘎呀）配绿豆、大蒜，用水煮烂，去鱼食豆，并取汁调商陆末服。攻补兼施，对脾虚而肿满甚者尤其适宜。”■

异域风情 王春煜 樱花时节扶桑行

四月二日上午，春风拂面，天气晴朗。我和老伴等六人从海口飞往广州，因在白云机场转机耽搁，抵达日本大阪时已是万家灯火，当晚住进一家很幽雅的日本式旅舍。

翌日上午，按照行程安排，我们便乘车直奔日本赏樱第一站——大阪公园。公园面积广阔，4000棵樱花竞相绽放。我们随着人流沿着樱花大道前行，大道两旁雪白色的淡绿色的樱花挂满枝头，仿若云海，美不胜收，着实令人心旷神怡。垂枝的樱花，像是向游客鞠躬致敬。樱花大道的旁边有一条护城河，老樱花树展开苍劲、古朴的姿态屹立两岸，开满一树树繁花，撑起一方灿烂的自然景观。

大阪是日本三大名城之一，沿着主路往前走，就能远远地看见耸立在公园中央的天守阁，这是大阪城的标志。看上去金碧辉煌，美丽壮观。沿途都是巨石砌成的城墙，城堡周围有两重护城河，可谓固若金汤。我们的女导游叫山本，是华裔，一百多年前先祖从广东梅县迁徙日本。她告诉我们天守阁是在十六世纪（1583年）由丰臣秀所建的一座大型城堡，军事上有瞭望台的作用，也是城主的居住地。现已被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慕名而来参观的人群络绎不绝。

午饭后，我们从大阪进入京都。下车，我们随人流涌入清水寺。清水寺位于音羽山的山腰，始建于公元778年，是京都最古老的寺院之一。寺院古朴典雅，有着明显的中国唐代建筑风格。寺中主要供奉千手观音。日本人大多信仰佛教，每天来参拜的人不可胜数，香火旺盛。山本导游向我们讲起在日本民间流传很广的“一寸法师”的故事，我们听得津津有味。这段故事既是有趣，又很动人，反映了日本古代人民大无畏的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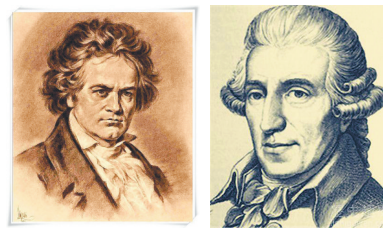
清水寺也是京都的赏樱名所之一。四周树林阴翳，古木参天，簇拥着盛开的八百棵的樱花，让人流连忘返。

四月四日上午，我们离开京都乘车前往静冈县观赏日本闻名于世的富士山。这一天，天气晴朗，瓦蓝瓦蓝的天空没有一丝云彩。车子在路上奔驰，屋舍、山林从眼前急速闪过。从富士山下沿着山势而上，漫山遍野都是厚厚的积雪，从没见过雪的旅伴心生欢喜。在海拔2000米处，车子嘎然而停。这时富士山极其清晰和异常生动地呈现在我们的眼前。大家兴致达到了高潮，拿起手机对着白雪皑皑的峰顶拍下了不可复制的美照。在富士山上观赏富士山，千载难逢，太惬意了！山本导游以羡慕的口吻称赞我们真有福气。她说，这里的气候变化无常，海拔高达3776米的富士山，常被云彩或雾霾或雨水遮挡，不知道有多少游客慕名而来，因见不到富士山真面目而抱憾而归。导游还告诉我们，富士山是日本最大的活火山之一，自有文字记载以来，这座火山共喷发过18次，最后一次是1707年，此后变成休眠火山。

四月五日上午，我们从富士山下乘车进入东京。繁华街道两旁的樱花，在我们面前徐徐掠过。我们要在这里游玩两

天。下了车，我们直奔上野公园赏樱。这是日本第一座公园，历史文化深厚，景色秀美，樱花品种繁多，被誉为赏樱胜地。鲁迅在《藤野先生》一文中写道“东京上野樱花烂漫绯红如轻云。”如今我们沿着鲁迅的足迹，在公园里徜徉，觉得鲁迅笔下的景象依然如故。园中盛开的三百多棵樱花争妍斗艳，一堆堆，一层层，好像云海似的，在朝阳下绯红万顷，溢彩流光。园中游人如鲫，摩肩擦踵。有言道，在东京不看樱花看和服。穿着色彩鲜艳和服的日本仕女在园内信步游走，飘逸、浪漫，是一道特别亮丽的风景线。我看见有无数日本人在樱花树下欢庆，或唱歌或饮酒，共赏这漫天飞舞的樱花盛会。此情此景不禁触动我的心灵。“墨江泼绿水微波，万花掩映江之沓，倾城看花奈花何，人人同唱樱花歌。”吟诵出这诗句的正是我国清代诗人、外交家黄遵宪。■

读史侧翼 王吴军 贝多芬与海顿



贝多芬(左)与海顿

音乐大师贝多芬年轻的时候曾跟随他的前辈作曲家海顿学习音乐。

可是，因为海顿的乐曲风格比较沉静、宁谧，而贝多芬则是一个情感奔放的人，他喜欢的是热情奔放的音乐，因此，海顿虽然是贝多芬的老师，然而由于艺术观念的不同，彼此的关系不是很融洽，师生之谊也就不是很浓郁。

有一次，贝多芬发表了自己的音乐作品，海顿问他：“你为什么不说这个作品的作者是海顿的弟子贝多芬呢？”贝多芬直率地回答道：“因为我没有从你那里学到什么东西。”

贝多芬的话让海顿很生气，从此两人失和。

但是，在海顿的晚年，贝多芬想起自己曾经对海顿说过的那番话，觉得自己以前真是年轻气盛，不该冒犯自己早期的启蒙恩师海顿。

为此，贝多芬一直很内疚。

有一次，已经到了晚年的海顿听到自己的宗教剧《四季》在维也纳演奏因感动而晕倒时，当时在场的贝多芬看到后，立刻上去搀扶住了因为年龄衰老而步履蹒跚的海顿，并像一个小学生一样恭恭敬敬地吻了海顿的手。

贝多芬一边搀扶着海顿去休息，一边对身边的人说道：“多年之后的今天，我才发现当初我说了多么愚蠢的话，我不该对我的启蒙恩师海顿说那番话，现在，我用我真诚的搀扶来表达我内心的愧疚之情，希望我的恩师海顿能原谅我这个做学生的当初因为年轻气盛而对他造成的伤害。”

对于贝多芬搀扶晚年的海顿的事情，一位音乐评论家这样评论道：“一个知错能改的人是令人刮目相看、心生敬意的。贝多芬之所以能够成功，他之所以能成为闻名世界的大音乐家，除了他的勤奋和音乐天赋之外，他知错能改的品质也是一个极其重要的因素。”

知错能改并且能诚恳表达自己的愧疚之意，显示出的是光明磊落的人格和坦诚率真的胸怀，这是十分可贵的，伟大和成功的人往往都有着知错能改的精神特质。■